**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FLQZYY2025-001**

**项目名称：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

**医用氧气、医用液氧及其他医用气体采购**

**采购人：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

**二○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３](#_Toc24569654)

[**一、询价内容** ３](#_Toc24569655)

[**二、资金来源** ３](#_Toc24569656)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３](#_Toc24569657)

[**四、询价有关说明** ３](#_Toc24569658)

[**五、报价有关规定** ４](#_Toc24569660)

[六**、联系方式** ４](#_Toc24569661)

[**第二篇 项目技术要求** ５](#_Toc24569662)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８](#_Toc24569663)

[**一、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验收标准** ８](#_Toc24569664)

[**二、报价要求** ８](#_Toc24569665)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８](#_Toc24569666)

[**四、付款方式** ９](#_Toc24569667)

[**五、知识产权** ９](#_Toc24569668)

[**六、培训** ９](#_Toc24569669)

[**七、其他** １０](#_Toc24569670)

[**第四篇 询价程序、评审方法、成交原则和废标条款** １１](#_Toc24569671)

[**一、询价程序** １１](#_Toc24569672)

[**二、资格审查及有效性审查** １１](#_Toc24569673)

[**三、评审方法** １２](#_Toc24569674)

[**四、成交原则** １２](#_Toc24569675)

[**五、无效报价条款** １２](#_Toc24569676)

[**六、废标条款** １２](#_Toc24569677)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１４](#_Toc24569678)

[**一、供应商** １４](#_Toc24569679)

[**二、询价文件** １４](#_Toc24569680)

[**三、响应文件** １４](#_Toc24569681)

[**四、成交** １５](#_Toc24569682)

[**六、成交通知书** １６](#_Toc24569683)

[**七、关于质疑和投诉** １６](#_Toc24569684)

[**八、签订合同** １７](#_Toc24569685)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 **错误！未定义书签。**](#_Toc24569686)

[**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错误！未定义书签。**](#_Toc24569687)

[**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参考样本）** １８](#_Toc24569688)

[**一、合同主要条款** １８](#_Toc24569689)

[**二、采购合同（格式）** ２１](#_Toc24569690)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２３](#_Toc24569691)

[**一、经济文件** ２４](#_Toc24569692)

[**二、资格文件** ２６](#_Toc24569693)

[**三、商务文件** ３０](#_Toc24569694)

[**四、技术文件** ３２](#_Toc24569695)

[**五、其他** ３３](#_Toc24569696)

#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医用氧气、医用液氧及其他医用气体供应项目进行询价采购。（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体育路分院、北斗路分院供应医用氧气，李渡总院供应医用液氧、医用氧气、液氮、高纯二氧化碳气体）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询价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 | 成交供应商数量 | 供应期限 |
| 1 | 医用液氧（总院） | 液态氧 | m³ | 1780.00/ m³ | 1家 | 3年 |
| 医用氧气（总院、分院） | 40L | 瓶 | 49.00/瓶 |
| 液氮（总院） | 10L | 瓶 | 36.00/瓶 |
| 二氧化碳（总院） | 40L | 瓶 | 78.00/瓶 |

## **二、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点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若为生产厂家，应当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包含医用液氧）、安全生产许可证及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若为经销商，应当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应包含医用液氧所属的药品范围）、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当具有有效期内的药品注册证或药品注册批件或药品再注册批件（仅医用液氧提供）。

3、投标人若为经销商或代理商应具有生产厂商提供的授权书。

4、投标人应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危险货物运输2类2项）或委托具有有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危险货物运输2类2项）并提供委托合同。

**四、询价有关说明**

（一）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采购〔2015〕45号）规定，供应商应按要求进行注册，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chongqing.gov.cn/），登记加入“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自行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询价中心下载本项目询价文件以及补遗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

（三）询价文件公告期限：自询价公告发布之日（2025年3月18日）起两个工作日。

（四）询价文件获取方式：各供应商自行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询价中心下载本项目询价文件及资料获取表。

（五）询价文件售价：

（六）报价截止时间：2025年3月21日北京时间11:00。

（七）报价文件递交方式：签字盖章完整的响应文件PDF格式电子文档一份，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询价中心上传递交。

**五、报价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分包）的询价采购中同时报价。

（二）本项目若有补遗文件一律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请各供应商注意查收邮件或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无论供应商查收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三）超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四）报价费用：无论竞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报价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标。

（六）供应商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七）按照报价明细表要求进行报价

**六、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

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13709462297

地 址：重庆市涪陵区新区太乙大道15号**项目技术要求**

1. 采购种类、数量及最高限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 | 项目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 | 年预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医用液氧 | 液态氧 | M³ | 1780.00/ m³ | 220m³ | /M³ |  |
| 医用氧气 | 40L | 瓶 | 49.00/瓶 | 1800瓶 | /瓶 |  |
| 液氮 | 10L | 瓶 | 36.00/瓶 | 10瓶 | /瓶 |  |
| 二氧化碳 | 40L | 瓶 | 78.00/瓶 | 50瓶 | /瓶 |  |
| 总合计（以各项目单价乘年预估量的总合计的最低价中标） | | | | | | |  |

1. 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

1、本项目采用单价报价，以各项目单价乘年预估量的总合计的最低价中标；

2、投标人必须对本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不可有缺漏；

3、投标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各种人力成本、货物成本、资料费、运输费、存管费用、保险、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产品应符合现行质量标准和要求，并每个产品的容器上都贴有《合格证》，《合格证》上均有产品执行质量标准名称及标准号。其中医用氧的合格标签上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药品名称（品名）、规格（氧气数量）、贮藏、生产日期、生产批号、有效期、批准文号、生产企业等；不同生产批号的氧气在送货时应提供产品检验合格报告书。

#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 **一、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验收标准**

（一）交货时间

紧急情况时，中标人在收到订货通知后须在2小时内送达，并全力配合采购人的需求；一般情况应在正常工作时间6小时内送达，节假日需保证正常送货。

（二）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采购人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设备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生产制造商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3.4对检验不合格的货物，采购人有权拒收，而中标人则必须在次日内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并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3.5液态医用氧均需符合最新版《中国药典》、《关于医用氧气管理问题的通知》要求，具备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CMP认证证明。氮气、二氧化碳等气体应符合国家最新质量标准。严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严禁用工业氧气冒充医用氧气。以及服务考核标准进行验收。

4、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询价采购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产品项目，采购人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四）运输要求：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编制运输方案，并提供相关的运输车辆、人员，负责装卸卸货。中标人必须满足采购人在合同期内长期不间断用气的要求，如果因为中标人送货不及时或者产品质量不及格的关系所发生医疗事故，经有关医疗事故鉴定部门认定为中标人责任的，中标人要赔偿采购人相关损失费用。

（五）安全要求：

1.中标人提供给采购人使用的气瓶、运输的车辆应均为专用危险品运输车辆，司机、押运员持有相关危险化学品从业资质证件，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达招标方收货地点。

2.对采购人使用中的低温储罐免费进行除锈、刷漆等维护，还包括安全阀、压力表的免费校验、更换；

3.对采购人使用中的低温储罐，免费负责办理有关低温储罐《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手续，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保证低温储罐的《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一直处于有效期内；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临时保险费、安装调试费、产品税费、培训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合同每年一签，签订下一次合同前需使用科室填写满意度调查，合格后才续签，否则终止合同。

##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上述设备质保期均不低于12个月。

2、采购货物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采购货物由产品生产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提供相关文件。

（二）售后服务内容

供应商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服务：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1.1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当为用户提供7x24小时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应在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8小时内解决的，应有紧急措施，但不得超过24小时。

1.3技术升级

（1）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

（2）供应商须承诺：在质保期内，采购人在软件使用过程中，免费为采购人提供安全漏洞修复。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质量保证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免费提供咨询服务）。

（三）故障响应时间要求

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或供气设备故障，中标人接到采购人求助电话后，中标人应保证2小时内派相关技术人员上门进行服务。

（四）维修配件

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应提供备品备件，保证用户应急所需。使用的维修零配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用户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 **四、付款方式**

1.在合同签订，验收合格后，以甲乙双方签字确定的实际用量进行结算，凭发票按照医院规定支付。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六、培训**

（一）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为采购人的免费培训操作人员，使采购人操作人员能熟练操作系统，成交供应商应自行编制完善的培训方案。

（二）供应商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三）供应商至少提供一次免费培训。

## **七、****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询价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第四篇 询价程序、评审方法、成交原则和废标条款**

**一、询价程序**

（一）采购方组织的询价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参加并递交响应文件。

（二）成立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

（三）询价小组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及有效性审查条件对供应商的资格、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进行审查。

（四）通过资格审查和有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询价小组将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成交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资格审查及有效性审查**

（一）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供应商是否具备报价资格。资格审查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

注：➀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符合性审查。依据询价文件的规定，从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包含经济、资格、商务和技术文件四部分。 |
| 3 | 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询价文件第三篇响应询价文件要求。 |
| 报价有效期 | 满足询价文件规定。 |

## **三、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标，即以各项目单价乘年预估量的总合计的最低价中标。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将失去成为中标候选人的资格；项目商务要求中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将失去成为中标候选人的资格。

## **四、成交原则**

1、询价小组将依照本询价文件相关规定对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评审价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2、若供应商的报价相同，按技术参数（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3、采购人从询价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五、无效报价条款**

询价小组评审时，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报价：

（一）供应商不具备询价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二）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三）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报价的；

（四）报价文件未按照询价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所规定签字、盖章的；

（五）报价文件出现多个报价方案或报价的；

（六）报价超出询价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七）报价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八）报价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九）询价文件约定的其他报价无效情形。

## **六、废标条款**

询价小组在询价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询价文件第一篇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报价。

## **二、询价文件**

询价文件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是询价小组评判依据和标准。询价文件也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1、询价文件由询价邀请书；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商务条款；询价程序、评审方法、成交原则和废标条款；供应商须知；合同主要条款、合同范本；响应文件格式等七部分组成。

2、采购机构对询价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价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3、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询价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价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一）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委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1、经济文件

1.1报价一览表（格式）

1.2分项报价明细表

2、资格文件

2.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2.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2.4 书面声明

注：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3、商务文件

3.1商务条款差异表

4、技术文件

4.1技术条款差异表

5、其他

5.1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二）报价有效期

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期后九十天内。

（三）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签字盖章完整的响应文件pdf格式电子文档一份，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询价中心上传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必须逐页盖章或者加盖骑缝章，询价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四）报价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供应商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报价有效期内报价价格固定不变。

3、本项目只接受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五）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询价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报价将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 **四、****成交**

（一）成交原则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询价小组应按照询价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程序

1、采购机构在询价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询价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在收到询价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

3、成交供应商变更

3.1若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其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3.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会同采购机构把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将根据财政部十八号令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对违规供应商进行处罚。

## **六、成交通知书**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七、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内容、时限

1、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

2、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对询价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他问题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二）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质疑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持供应商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及加盖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函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联合体参加采购的，质疑函应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三）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

采购人：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

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13709462297

地 址：重庆市涪陵区新区太乙大道15号

（四）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五）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质疑供应商参与了磋商活动后，再对询价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2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3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受理并告知供应商补充材料。供应商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2.1质疑书格式和内容不符合国家或重庆市相关规定的；

2.2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2.3质疑书副本数量不足的。

（六）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时间除外）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同时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投诉处理决定书。

## **八、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政府采购购销合同》签订。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询价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参考样本）**

##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1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询价采购，接受合同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乙方（供方）即成交供应商，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3、合同价格

3.1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合同价格包括合同所需的货物费、安装调试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培训费、税费等直至交付给甲方通过验收及质保期内的所有费用。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甲方不再补偿。

3.3合同货物单价为不变价。

4、转包或分包

4.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4.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提供；

4.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乙方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5.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5.2.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2.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5.2.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同本项目“第四篇 报价项目服务需求”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内容的约定。

5.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6、付款

6.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四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检查验收

7.1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7.2货物验收

供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无样品时按供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文件”执行），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7.3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8、索赔

供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8.1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8.2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9、知识产权

9.1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9.2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10、合同争议的解决

10.1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10.2在60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11、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2.2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2.3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法律效力。

12.4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12.5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 **二、采购合同（格式）**

**重庆市政府采购购销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 总价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质保期限：  2、保修范围：  3、服务措施：  4、质保期后服务： | | | | | | | |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 | | | | | |
| 三、交提货方式： | | | | | | | |
|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 | | | | | | | |
| 1. 付款方式：   （按财政支付、采购人支付及支付方式等分别填列） | | | | | | | | |
| 1. 违约责任：   按《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 | | | | | |
| 七、其他约定事项：   * 询价文件及其补遗书、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财政部门1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其他： | |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 备注： | |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一、经济文件**

（一）报价一览表（格式）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资格文件**

（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1. 书面声明（格式）

**三、商务文件**

（一）商务条款差异表

**四、技术文件**

（一）技术条款差异表

**五、其他**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一）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 | | | |
| 分包 | 项目名称 | 规格 | 单位 | 单价 | 预估数量 | 合计 |
| 1 | 医用液氧 | 液态氧 | M³ | /m3 | 220m³ |  |
| 医用氧气 | 40L | 瓶 | /瓶 | 1800瓶 |  |
| 液氮 | 10L | 瓶 | /瓶 | 10瓶 |  |
| 二氧化碳 | 40L | 瓶 | /瓶 | 50瓶 |  |
| 总计（以各项目单价乘年预估量的总合计的最低价中标） | | | | | |  |

以上项目均以双方签字确认后的实际用量进行结算。

供应商： 法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报价一览表按格式填列；

2、报价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相关信息（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等）**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人工费 |  | / |  |  |
| 9 | 运输费 |  |  |  |  |
| 10 | 其他费用 |  | / |  |  |
| 11 | …… |  | / |  |  |
| 12 | 总计 |  | | | |

供应商： 法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没有填写或填列不完整的按无分项报价明细处理；

2、计价单位以“元”或“万元”计，无此项费用以“0”填写；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盖章。

## **二、资格文件**

（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名：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四）书面声明（格式）

询价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报价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三、商务文件**

（一）报价函（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我方就参加本次报价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询价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供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

四、我方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为：签字盖章完整的响应文件pdf格式电子文档一份，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询价中心上传递交。

五、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报价有效期为90天。

五、我方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固定不变。

六、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履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七、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八、若我方成交，愿意按有关规定及询价文件要求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商务要求 | 报价商务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中所列商务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询价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报价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

## **四、技术文件**

（一）技术条款差异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要求 | 报价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询价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报价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 **五、其他**

1、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供应商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